

凯瑞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资产收购）事项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凯瑞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筹划重大资产收购事项，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证券简称：凯瑞德，证券代码：002072）自2015年8月8日开市起以重大资产收购事项停牌，并于当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发布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资产收购）事项的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5-L071）。期间，公司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该事项的进展公告。

因公司此次重大资产收购前期准备工作尚未完成，经申请，公司股票自2015年9月9日开市时起继续停牌。公司分别于2015年9月9日、2015年9月16日、2015年9月23日、2015年9月30日、2015年10月14日、2015年10月21日、2015年10月28日发布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资产收购）事项停牌期满延期复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5-L082）、《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资产收购）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5-L084、2015-L085、2015-L086、2015-L089、2015-L090、2015-L091）。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及相关各方正在积极推动本次重大资产收购事项所涉及的各项工。本次重大资产收购标的公司的相关审计、评估等工作已完成，各中介机构的内部审核程序已接近尾声。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17号：重大资产重组相关事项》等规定，公司股票停牌期间，公司将根据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至少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该事项的进展公告。

由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资产收购）事项尚存较大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凯瑞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11月5日